

产教融合数智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编号：ESZC-C-F-260133

2026年08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受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产教融合数智化服务平台 建设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产教融合数智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ESZC-C-F-260133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7[2026]10110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数智化服务平台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7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0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数智化服 务平台	1. 00	700,000. 00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数智化服务平台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湖滨路(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大厦)

邮编：017000

联系人：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电话：0477-8398694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

邮编：017000

联系人：王彦广

联系电话：839586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 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 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预留比例为100%。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3	其他	合同融资：凡已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中登记，并依法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内政府采购合同的区内中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供应商，均可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资料可查阅：（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zcdservice/zcd/neimeng/ ）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鄂尔多斯市政府采购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

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本平台面向院校打造一体化产教融合数字化管理体系，具备多类核心能力。基础层支持权限、组织架构、数据中台对接、统一单点登录，可灵活管理产教融合共同体、产业学院等多载体，预留AI拓展空间；配套可视化门户，可自主配置首页、新闻、资源、通知公告等内容。平台搭载数据驾驶舱与概览看板，实现校企合作、就业、双师、产业链多维度可视化分析；覆盖校企全流程管理，含企业准入备案、合作企业库、合作协议、供需对接、项目申报立项验收、自定义审批流程。同时支持双师队伍、产业学院、订单班、共建专业/课程/教材、实训基地、贯通培养、就业质量全生命周期管控；配套产业链图谱、企业画像分析，可AI自动生成人才需求、就业质量、区域产业分析报告；还统一管理学生、师资、知识产权成果，对接上级部门完成标准化数据采集上报。

二、项目总体方案需求

（一）要有详细的总体技术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系统架构设计、2.关键技术设计、3.系统安全设计、4.用户界面设计等。

（二）要有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实施方案内容、2.实施进度安排、3.系统测试方案、4.质量保障方案、5.交付保障组织方案等。

（三）要有合理的人员组织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总体服务人员架构、2.人员分工设计、3.实际对接方案等。

（四）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内容、2.服务人员配置、3.服务方式、4.应急保障措施等。

。

（五）要有可行的人员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内容、2.培训方法、3.培训计划、4.培训流程等。

（六）要有合适的风险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风险管理计划、2.风险识别、3.风险控制、4.风险应对措施等。

（七）为了高质量的完成本次软件开发服务，供应商需要具有一定的软件开发经验，有相应的开发案例，并有《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和《通信网络安全防护定级备案证明》二级及以上备案案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项目团队成员应具有较高的开发水平，具有相应的软件开发相关方面的资质证书和职称证书。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证书扫描件及开标截止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1个月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新聘未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动合同扫描件。

三、售后服务:

1 本项目的维保期为自验收通过之日起 三 年；

2 维保期内，厂商应负责和免费维护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软件持续免费升级等技术支持服务；

3 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7×8 小时实时技术支持服务人员，软件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半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在24小时内解决问题。

4 为保证学校师生系统应用水平不断提高，维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安排专业的培训讲师，每年免费为采购方进行产品现场技术培训；并且可按采购方要求不定期进行远程培训，培训时长、培训人数可根据学校实际要求进行制定安排。

5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规范的安装手册、使用手册、技术规格书供师生学习。

四、验收要求：采购方与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有关验收标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一同对该项目进行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对验收不合格的，中标方应在采购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直至达到要求，如中标方在采购方规定的时间内仍无法完成整改要求，则采购方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中标方因虚假应标而给采购方带来的相应损失。

五、其它要求:

1.项目完成后，根据学院机房系统整体要求，软件整体要达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二级及以上等保测评要求。

2. 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及服务管理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全年福利、伙食、管理、培训、社会保险、加班费、各项补贴等），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护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税金、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3. 合同签订前采购方有权核实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投标材料的真实性，如发现弄虚作假，采购方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上报相关部门进行通报处罚。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签订合同后30日
2		标的提供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验收合格后三年
4		合同履约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
5		验收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6		合同支付方式	1、签订合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标的名称：数智化服务平台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总体技术要求： 能够提供对应用、角色权限、组织架构进行系统设置。作为本平台的基础功能模块，针对数据的同步与开放提供技术支撑服务。
2		（1）角色权限管理：要求对本项目系统进行权限管理，实现对本平台的查询使用权限进行分级设置，能够实现不同角色或（企业管理员、教师等）查看平台内容以及其他权限管理。
3		（2）组织架构管理：对本项目系统进行组织架构管理，能够实现本平台的学校用户、人员、角色等数据的导入和设置，能够在组织架构管理中进行本系统的组织架构配置。
4		（3）数据同步服务：新建系统必须能与学校的数据中台对接，由采购人协调数据接口对接事宜，免费提供数据接口和字典信息。要求在数据中心开放接口的情况下，能够支持将数据同步到本平台中，提高校方存量数据的利用效率，保证数据的唯一性。要求与已有平台里数据实现实时传输。
5		（4）能够与学校其他业务系统实现统一身份认证，单点登录；
6		（5）产教载体管理：支持灵活创建与配置市域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产业学院等多种载体形态，实现不同载体间的业务数据逻辑隔离。支持用户通过统一入口一键切换当前管理载体，确保在单一平台内即可高效、独立地开展多载体协同管理工作。可按校内给各二级学院（系部）分配的各类项目，二级学院（系部）可操作，如增、删、改，查阅自己所属项目，后期可统计分析等。
7		（6）平台支持后续AI相关功能拓展；

8		二、门户管理
9		1.主页管理：主页管理模块是信息平台门户的可视化配置中心，支持对门户的头部、页脚、banner图、登录页面、数据面板、功能入口、新闻资讯、供需对接、图文模板、成员单位等模块进行集中管理，可通过编辑、显示/隐藏等操作灵活调整各板块的展示状态与内容，还提供预览、重置和发布功能，让管理员能够快速搭建并发布符合需求的门户主页，实现平台界面的个性化定制与高效维护。
10		2.新闻管理：新闻管理模块是平台新闻资讯的发布与维护中心，支持通过新闻标题、类型、状态和发布方式快速检索内容，提供新增新闻、批量上架下架、批量删除及单条编辑删除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新闻标题、类型、发布状态、发布方式、时间、创建人和阅读次数等信息，方便管理员高效发布、更新和管理产教融合相关资讯，确保门户信息的及时与规范。
11		3.门户管理：门户管理模块是平台门户的外观与导航配置中心，支持上传顶部Banner图（兼容JPG、JPEG、PNG格式，推荐1920×400像素尺寸），设置是否启用综合门户，还可配置导航路由列表，完成设置后一键保存即可生效，让管理员能灵活定制门户首页的视觉形象与功能入口，打造符合需求的专属门户界面。
12		4.栏目管理 栏目管理模块，是门户内容架构的精细化配置中心，左侧以树状目录直观展示从根栏目到多级子栏目的完整层级关系，如“走进经开区”“关于联合体”等分支下包含简介、新闻、政策等细分栏目，方便管理员快速定位和管理；上方支持按栏目名称、类型进行多维度检索，快速筛选目标栏目。右侧栏目列表中，清晰呈现了每个栏目的名称、栏目类型（如主页栏目、新闻栏目、文章栏目、供需栏目、资源栏目、成员栏目）、可见状态、排序序号，以及设置、删除等操作入口，同时提供“新增栏目”功能，可按需扩展内容架构。管理员可通过调整栏目排序、设置可见状态、修改栏目配置等操作，灵活搭建和维护门户的内容分类与导航体系，让门户结构更贴合信息发布逻辑与用户浏览路径，实现对门户内容框架的全面掌控与个性化定制。
13		5.文章管理 文章管理模块是门户内容发布的核心运营模块，支持按文章状态、所属栏目、文章标题多维度快速检索，提供批量上下架、批量删除及单条编辑、删除等操作，还可通过“新增文章”快速发布新内容。列表清晰展示每篇文章的标题、发布状态、所属栏目、创建人及发布时间，方便管理员高效管理不同栏目下的资讯、简介、方案等各类内容，确保门户信息的及时更新与规范维护。
14		6.资源管理 资源管理模块可对门户内容中各类数据资源进行配置与维护，主界面支持按所属栏目、资源标题快速检索，可对专利、软件著作权、学术论文、成果获奖、专业/课程/教材建设等资源进行批量删除、新增、编辑和排序管理，列表清晰展示资源标题、关联表单、所属栏目、排序、创建人及时间等信息；新增资源页面则提供了完整的配置流程，支持上传资源图标、设置标题、所属栏目、排序，并可添加关联表单，配置别名、卡片字段与详情字段，完成后一键保存即可生效，让管理员能灵活搭建门户资源模块，实现各类成果与建设资源的结构化展示与统一管理。

15		7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模块是平台信息发布与内部沟通的重要渠道，主界面支持按公告标题、创建人、公告类型快速检索，提供新增、删除等操作，列表清晰展示公告标题、类型、状态、创建人及时间；新增公告页面可设置公告标题、状态（正常/关闭）、类型（通知/公告）、接收人，并通过富文本编辑器编辑公告内容，完成后即可发布，方便管理员高效发布各类通知公告，实现信息的精准传达与统一管理。
16		8.文件管理 文件管理模块支持按文件名、原名、扩展名、服务商和创建时间多维度检索，同时提供文件上传、图片上传、配置管理、删除和下载等功能。文件列表清晰展示了每个文件的名称、原名、扩展名、预览图、创建时间、上传人及存储服务商信息，方便管理员对各类图片、文档等资源进行集中存储、快速查找与维护，为平台内容发布和资源调用提供可靠的文件支撑。
17		9.常用功能管理 常用功能管理模块，是平台快捷入口的配置中心，主界面支持按应用名称、角色快速检索，提供新增、编辑、删除等操作，列表清晰展示功能名称、图标、显示顺序、关联角色、跳转地址及权限标识；新增功能页面可上传功能图标、设置名称、排序、角色、路由地址，选择是否为外链并配置权限标识，完成后即可添加为常用应用入口，方便管理员根据不同角色的使用场景，灵活配置平台首页的快捷功能入口，优化用户操作路径与使用体验。
18		三、概览
19		（1）分析页：分析页模块是院校产教融合工作的可视化数据驾驶舱，以多维度、图形化的方式全景呈现校企合作与人才培养的整体运行态势。以卡片形式直观展示核心指标，包括合作企业数、产业学院数、合作需求数、合作岗位数及项目总数，让管理者对合作规模一目了然，并支持点击跳转到详情页；就业统计图表，可按年级筛选，通过柱状图与折线图结合的形式，清晰对比各院系的就业人数、就业率与对口率，直观呈现不同专业的就业质量差异；联招共培在培学生总数板块以环形图和条形图展示联合招生、订单培养、学徒制等不同模式的学生占比情况，清晰呈现各类人才培养模式的推进成效；企业接受学生明细图表则按年份统计实习生与毕业生接收数量，直观反映企业参与人才培养的活跃度与历年趋势；项目总概览板块则对校企合作项目整体情况进行汇总展示，全方位覆盖合作规模、人才培养、学生就业与企业参与等关键维度，为院校管理者提供清晰直观的数据支撑，助力管理者快速掌握院校产教融合运行全貌，为统筹决策、工作复盘与发展规划提供清晰直观的数据依据。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20		（2）工作台 工作台模块是学校管理员的个性化一站式工作首页，也是日常办公的核心入口。页面清晰展示待办、已办、抄送我、已发起等工作事项的数量统计，帮助管理员快速掌握整体工作进度，并支持点击“编辑工作台”按钮自定义页面布局；呈现四大核心板块：“我的代办”集中展示待处理的审批与任务，当前暂无代办事项；“常用应用”提供高频功能的快捷入口，可按需配置，当前尚未添加；“校内新闻”板块按时间顺序展示产教融合相关资讯，方便管理员及时了解行业动态与工作信息；“通知公告”则用于接收系统发布的通知与公告。整体界面简洁清晰，通过事项统计、待办提醒、快捷入口与资讯聚合，为管理员打造了一个高效、便捷的办公入口，助力快速进入工作状态，提升日常管理效率。

21		四、产教融合共同体管理
22		1.总体要求 1) 完整RBAC系统, 支持用户、角色、权限、菜单、组织等多维度设置; 2) 成员单位管理: 支持成员单位设置、人员管理, 可编辑用户数据和单位信息;
23		2.首页导航栏 1) 首页支持设置合作企业, 并支持轮播图片设置, 支持上传共同体内供需需求, 并能跳转对应企业; 2)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共同体信息发布设置、产教融合信息发布设置、通知公告设置及新闻公告, 并支持相关信息的全部详情统计, 需支持展示信息的标题、发布时间、发布状态、内容、附件及链接等内容;
24		3.共同体管理 集中呈现共同体的基础概况、组织架构与发展数据。页面提供“编辑信息”入口, 可按照学校三级管理制度进行设置, 可统一管理共同体基本信息、牵头单位、章程文件等。全方位呈现共同体的组织架构与发展历程, 为管理者开展运营管理、合作方了解联合体提供了清晰、全面的信息支撑, 助力共同体高效运营与对外展示。 1) 成员单位管理: 支持对所有参与单位进行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维护与动态管理, 可通过顶部的加入时间、单位类型、单位名称等多维度筛选条件快速定位目标单位, 同时提供成员单位注册、信息编辑、删除等操作功能, 方便管理员高效完成成员信息的新增、修改与清理, 全面掌握各成员单位的名称、类型、所在地、加入时间及联系人等关键信息, 并通过分页功能实现大量数据的有序管理与浏览, 保障联合体成员管理的规范性与便捷性。 2) 共同体人员管理: 支持以树状结构清晰展示联合体/共同体及其下属成员单位的组织层级, 支持快速定位目标管理范围; 管理界面可通过创建时间、状态、用户名称等多维度筛选条件精准查询人员信息, 同时提供新增用户、信息编辑、删除及数据导出功能, 可对人员的账号、所属单位、角色、联系方式等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帮助管理员高效维护联合体内部用户账号体系与权限分配, 保障人员信息的规范性与安全性。 3) 服务产业管理: 支持对服务产业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可通过新增服务产业、编辑、删除等操作实现产业信息的动态维护, 清晰展示服务产业名称与对应产业类型, 助力管理员规范管理联合体服务的产业方向, 为后续产教融合项目对接提供清晰的产业分类与基础数据支撑。 4) 制度管理: 支持用户通过发布日期、文件类型、发布单位、关键词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检索目标文件, 同时提供新增制度文件、查看详情、编辑、删除等全流程管理功能, 可清晰展示文件标题、类型、版本号、发布日期及发布单位信息, 助力管理员规范管理章程、管理办法等制度文档, 保障载体运行有章可循、有据可查。 5) 内设机构管理: 可直观展示机构总数与在职人员总数的统计信息, 支持通过机构名称快速检索目标机构, 同时提供新增、删除机构的管理入口, 清晰呈现各内设机构的名称、成员数量与创建时间, 并可点击查看机构详情与人员配置情况, 助力管理员高效梳理和维护联合体的组织架构, 保障内部管理体系清晰有序、权责分明。
25		五、校企合作管理
26		平台支持企业备案入库流程, 提供在线申请与流程的标准化审核功能, 企业通过准入申请后, 可开展后续的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各项业务, 确保合作企业的真实性、合规性。

27		1.企业准入申请 支持用户在线进行合作企业备案申请，在线申报时填写企业相关信息，包括企业名称（支持对接全国工商企业信息，支持模糊查询自动生成完整企业名称和社会信用代码），法人代表、注册资本、成立日期、行业类别（支持下位菜单选择）、企业性质（支持下位菜单选择）、企业联系人、联系人职务、联系人电话、校内联系人、所属学院/部门（支持同步学校组织架构信息）、校内联系人电话、合作意向说明、拟合作方向、支持以附件形式提交申请支撑材料。支持用户实时查询申请流程审批进展，包括审批节点名称、审批人、审批结果、审批意见、审批时间，可对未审批的任务进行审批，对已审批的任务进行明细查看，实现对企业准入申请流程的全过程监控。审核通过的企业及相关信息自动流转至学校合作企业库。支持按相关字段进行筛选查询，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28		2.合作企业库管理 系统支持按默认排序、合作项目数、接受实习人数、共建教学资源数等维度对合作企业列表进行排序查看，可查看企业标签、合作到期时间，合作等级、总积分和积分明细，支持查看合作企业档案，包含企业基本信息、合作办学成果、合作实习/就业情况、教学资源共建成果、合作项目详情、满意度评价等信息。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29		1) 企业基本信息：包括基本工商信息和校企合作信息，基本工商信息包括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状态（支持颜色区分不同状态进行提醒）、所属行业、注册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成立日期、企业类别、经营范围等；校企合作信息包括合作层级、签约状态（支持颜色区分不同状态进行提醒）、合作院系、合作专业、合作领域等；
30		2) 合作办学成果：包括不限于现代产业学院、开放型区域实践中心等，现代产业学院包括共建数量、产业学院名称、主办单位、二级学院、成立日期、办学场所、主要面向产业/行业、合作单位等；开放型区域实践中心包括共建数量、建设单位名称、实训中心类型、占地面积、实训工位数量、服务产业领域、共建企业名称等；
31		3) 合作实习/就业：支持按专业筛选查询实习/就业详情，包括专业实习人数、就业人数、专业对口率、留岗人数、平均薪酬、可查看具体实习/就业学生明细，包括学号、姓名，性别、院系、专业名称、班级名称、岗位名称、岗位类别、岗位所在省/市/区、岗位详细地址、实习起止时间、实习薪酬、工作内容等，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32		4) 教学资源共建：包括共建专业明细、共建课程明细、共建教材明细、共建基地明细、企业兼职教师明细、教师企业实践情况等， 共建专业明细：包括共建数量、专业名称、专业层次、是否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学校名称、所属二级学院、共建企业名称、人才培养方案等，支持用户查询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模板批量导入、批量导出，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共建课程明细：包括共建数量、课程名称、课程类型、共建单位、依托专业、学校名称、师资团队、知识领域、是否国家级课程等，支持用户查询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模板批量导入、批量导出，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共建教材明细：包括共建数量、教材名称、ISBN号、教材来源、出版单位、出版日期、主要作者、学校名称、所在二级学院、企业参编人员姓名、所属企业等，支持用户查询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模板批量导入、批量导出，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共建基地明细：包括共建数量、实训基地名称、学校名称、所在二级学院、共建单位、工位数、覆盖学生数等，支持用户查询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模板批量导入、批量导出，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企业兼职教师明细：包括兼职教师数量、企业导师姓名、企业名称、企业性质、所属行业、学历、所在部门、职位、联系电话、所带实习人数等，支持用户查询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添加兼职教师信息，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教师企业实践明细：包括教师企业实践数量、企业实践名称、实践企业、企业性质、所属行业、联系人、实践开始时间、实践结束时间、实践内容、附件、企业实践安排等，支持添加教师企业实践信息，导出、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
33		5) 合作项目：包括合作项目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状态、项目类型、合作层级（校级/地市级/省级/部级/国家级）、项目预算、所属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人电话、负责人邮箱、合作单位、项目成员、项目开始时间、项目结束时间、附件信息等，支持查看、删除和添加项目成员信息，包括成员姓名、成员类型、联系电话、工作单位、项目角色等；支持查看项目进度、变更记录等；
34		6) 满意度评价：包括学生评价、学校评价，支持查看评价内容，评价星级和分数等；系统支持自动识别企业是否为产教融合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上市企业等资质。支持对接企业工商信息，手动一键更新企业的最新工商信息。支持根据校企合作成效数据，系统自动对合作企业进行合作等级评定。支持新增合作企业、批量导入、邀请企业入驻等方式添加企业，支持编辑、批量删除等操作。支持按地区、合作等级、企业类型、企业规模、所属行业、院系/专业、合作领域、合作企业状态、企业名称等字段筛选查看。

35		3.协议模板管理 支持学校用户发起产教融合协议模板申请，包括模板名称、模板分类（支持下拉选择如合作框架协议、实习实训基地协议、订单式培养协议、产学研合作协议、师资互聘协议、捐献协议等，支持订单班、冠名班、现场工程师、工匠班、校外基地等字段的设置）、适用情况说明、版本号、附件模板文件等，可查看提交人、提交时间和流水号等协议信息，支持用户查询协议审批节点记录，支持批量删除、下载协议模板、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操作，支持按提交人、所属部门、提交时间、流水号、模板名称、模板分类、版本号等字段筛选查询。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36		4.合作协议管理 支持用户在线新建合作协议，包括协议编号、协议名称、合作企业、合作院系、合作专业、合作领域、合作类型、生效时期、到期日期、协议文件等，可查看合作协议列表，支持协议到期预警提醒，支持在线编辑协议、续签协议、终止协议、归档协议、删除协议等操作，支持按学院、合作类型、协议状态、合作企业名称、协议名称/编号、是否查看已归档协议等字段多条件查询协议，支持导出数据、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37		5.校企合作分析 提供校企合作全景数据驾驶舱，支持按年度多维度统计分析，包括合作企业数量、今年新增合作企业数、紧密合作企业数、风险预警事项，支持下钻查看对应合作企业档案明细和风险预警提醒详情，支持按合作企业数、合作项目数、接收实习生数等维度自动生成院系校企合作质量TOP榜排名；支持可视化展示企业实力分布、行业分布、合作级别分布及区域分布情况，内容包括如下：1）企业实力分布：包括企业规模：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数量及占比；企业资质认定包括产教融合型企业数、专精特新企业数、高新技术企业数、上市公司数、科技型中小企业数、创新型中小企业数；2）行业分布：包括对应行业企业分布数量及占比；3）合作级别分布：系统支持积分评定合作等级机制，根据企业与学校合作领域（合作办学、实习/就业、资源共建、合作项目）的实际合作数据自动计算积分，综合判定合作等级（共分为四级：初步合作→深度合作→重点合作→战略合作），支持下钻查看对应等级合作企业档案明细。4）区域分布：包括本省和外省企业分布占比，支持查看本省各市合作企业分布数量和外省合作企业分布数量，支持按地域下钻查看对应合作企业档案明细。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38		六、供需对接（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39		支持发布多元类型的供需信息，涵盖科研技术、岗位招聘、就业需求、实习对接、师资发展、社会服务、教学资源等。校企双方均可浏览门户网站上的公开供需内容，并自主发布相关信息。学校可对供需发起响应，并自由选择合作单位，建立联系。在合作推进过程中，双方可协同创建合作里程碑，全程跟踪进度，并在合作结束后进行相互评价。

40		1) 供需管理 支持用户发布各类合作需求，并通过标题搜索、状态筛选、类型筛选（涵盖科研技术、岗位招聘、人才培养、师资发展等多类需求）快速定位目标供需信息，同时可切换查看“我发布的”与“我响应的”内容，清晰管理需求的发布与跟进状态，助力院校与企业高效对接资源、推进合作项目落地。
41		2) 供需大厅 支持通过分类入口清晰划分了科研技术、岗位招聘、就业实习、人才培养、师资发展、社会服务、教学资源共建等多种需求类型，用户可通过多维度筛选条件，包括需求状态、发布单位类型、行业领域、地点、发布时间及标题关键词，快速精准地检索目标供需信息，同时以卡片形式直观展示各类需求的核心信息与发布主体，帮助院校与企业高效匹配合作资源、对接合作意向，促进产教融合项目的快速落地。
42		3) 供需统计 支持按年/月维度筛选统计周期，通过卡片概览、环形图、趋势折线图、排行榜等多种形式，直观呈现供需总数、企业与学校发布数量、匹配成功数、需求类型分布、供需数量变化趋势、热门岗位需求排名及校企活跃度排名等关键指标，帮助管理者全面掌握供需对接的整体情况与发展态势，为优化产教资源配置、提升合作匹配效率提供数据支撑与决策依据。
43		4) 评价管理 支持用户通过评价时间、需求类型、需求名称、单位名称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查询相关评价信息，并切换查看收到的评价、发出的评价和待评价三类内容，列表清晰展示评价单位、合作需求名称、需求类型、合作周期、评价时间、评价内容及评分等关键信息，助力院校与企业及时了解合作反馈，优化后续合作质量。
44		七、项目管理
45		1.项目申报 支持用户发起项目申报申请，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类型（支持下菜单选择包括科研技术类项目、教学改革类项目、学科建设类项目、校园文化类项目）、合作等级（支持下菜单选择包括国家级、部级、省级、市级、校级、院级）、项目预算、所属单位（支持下菜单选择学校院系/专业），项目负责人、负责人电话、负责人邮箱、合作企业（支持对接企业工商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项目成员、项目开始时间、项目结束时间、附件材料（包括 PDF、Word、PPT等格式），支持用户实时查询申请流程审批进展，包括审批节点名称、审批人、审批结果、审批意见、审批时间等，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多字段筛选查询，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46		2.项目立项 支持用户查看项目立项情况，包括项目基本详情、项目成员、项目进度、变更记录等，其中： 1）项目基本详情：可查看项目基本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合作层级、项目预算、所属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人电话、负责人邮箱、合作单位、项目成员、项目开始时间、项目结束时间、项目状态、附件材料（支持在线预览），支持在线编辑项目信息； 2）项目成员：可查看项目成员信息，包括成员姓名、成员类型、联系电话、工作单位、项目角色等，支持在线添加成员信息，删除成员信息等操作； 3）项目进度:系统支持以列表视图和甘特图的形式查看项目任务进度，其中列表视图包括项目总体进度，可查看项目任务列表，包括任务名称、任务状态、任务负责人、开始日期、截止日期、剩余天数、进度达成率等，逾期任务天数用红色预警提醒，支持在线更新任务进度，可提交进展描述、上传附件等，支持在线新建、编辑任务、支持批量删除、批量导出任务等操作，可按全部、未开始、进行中、待核验、核验完成等状态分类查看任务情况；甘特图包括项目总体进度、支持按年/季/月/周展示各任务进度完成情况，任务状态按逾期、即将逾期、进度正常三种不同颜色的甘特图进行预警提醒。 4）变更记录:可查看任务变更记录表，包括操作人、操作时间、任务名称、更新任务状态、核验日期、核验意见、更新进度、启动说明等； 系统支持多字段筛选查询项目立项情况，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47		3.项目任务 支持查看项目任务列表，包括所属项目、任务名称、任务状态、任务负责人、开始日期、截止日期、剩余天数、进度达成率等，逾期任务天数用红色预警提醒，支持在线更新任务进度，可提交进展描述、上传附件等，支持在线新建、编辑任务、支持批量删除、批量导出任务等操作，可按全部、未开始、进行中、待核验、核验完成等状态分类查看任务情况。 系统支持多字段筛选查询项目任务执行情况，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48		4.中期检查 支持用户提交中期检查申请，包括项目名称、负责人、所属部门、项目类型、中检日期、中检说明、可上传中检报告等，可实时查询申请流程审批进展，包括审批节点名称、审批人、审批结果、审批意见、审批时间等，支持批量删除，支持多字段筛选查询项目中期检查情况，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49		5.结项验收 支持用户发起结项验收申请，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所属单位、项目类型、结项日期、结项说明、可上传结项报告等，可实时查询申请流程审批进展，包括审批节点名称、审批人、审批结果、审批意见、审批时间等，支持批量删除，支持多字段筛选查询项目结项验收情况，支持自定义配置相关字段，冻结字段排列顺序等相关操作。
50		八、双师队伍管理

51		1.导师信息库管理 可查看校内教师和校外导师列表，支持新增、批量导入/导出、编辑、删除等操作，支持多字段筛选查询等操作，可分别查看详情内容，包括： 1）校内教师详情 基本信息：教工号、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民族、政治面貌、所属院系、系列职称、最高学历、最高学位、毕业院校、是否双师型、双师型等级、联系电话等，实践履历：可生成校内教师累计实践总时长、累计实践次数等，可查看该教师具体实践详情，包括实践类型、实践岗位、实践开始时间、实践结束时间、实践天数、实践目标、实践内容、附件等，可查看过程记录，支持新增记录，包括记录周期、简要说明、上传附件等； 合作共建项目：包括共建教材、共建课程等 2）校外导师详情 基本信息：导师编号、姓名、性别、出生日期、民族、政治面貌、聘任类型、所在单位岗位、单位性质、所属行业、岗位、工作年限、技术职称、技能等级、最高学历、最高学校、毕业院校、是否双师型、双师型等级、联系电话等。 授课记录：可生成企业导师累计授课总课时，可查看该导师授课详情，包括授课时间、课程名称、授课类型、面向院系、授课方式、课时数、课程内容摘要、上传附件等； 合作共建项目：包括共建教材、共建课程等。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52		2.数据统计看板 可汇总查看校内教师数量、实践总天数、教师实践（人月）、教师实践人次；校外导师数量、累计授课课时、双师型教师数量、双师型教师占比；支持可视化图呈现实践岗位分布、实践行业分布、实践成果分布、导师授课排行等；支持按时间区间、院系等筛选查询。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53		九、产业链图谱（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54		系统支持按用户要求生成相应产业图谱，包括产业链总览、产业链图谱、产业链企业库、产业链岗位库、产业链新闻库等，内容如下：
55		1.产业链总览 产业关系的可视化探索引擎，以可视化数据看板的形式集中展示选定各产业链核心分析，包括产业链简介，产业洞察：包括重要企业结构数量分布（如产教融合型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产业链企业等，支持钻取查看关联企业）、历年注册企业数量变化、企业注册资本分布（支持钻取查看关联企业）、历年吸纳实习/就业人数变化、招聘岗位分布比例、历年平均岗位薪酬变化，产业分布：包括产业链相关企业全国省份/城市分布热图（支持地图下钻和钻取查看关联企业），企业分布数量、上市公司分布数量、高新技术企业分布数量、专精特新企业分布数量、产教融合型企业分布数量等，支持按字段进行排序展示。
56		2.产业链图谱 系统集中展示产业链的上中下游关联关系，以可交互探索的可视化拓扑图，直观呈现产业链的层级结构与关联关系，支持一键钻取查看产业链各节点企业详情列表，包括企业总数量、企业名称、企业资质、联系电话、邮箱、法定代表人、成立日期、注册资本、所属省市，帮助用户快速理解复杂产业脉络。

57		3.产业链企业库 系统支持多维度筛选产业链企业列表，筛选字段包括按省/市区域、产业链节点、产业链节点关联性（强、较强、中、较弱、弱），企业资质（产教融合型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上市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吸纳实习/就业人数、成立年限、合作学校数、注册资本、企业评分等字段。可点击企业列表精准查询与筛选产业链关联的企业画像信息，包括企业工商信息、风险评估信息、合作院校、实习学生、招聘信息、企业评价、企业风险等内容。
58		4.产业链岗位库 系统支持多维度筛选产业链岗位列表，筛选字段包括经验年限要求、学历要求、薪资范围、岗位类别（支持下拉菜单选择），行业领域（支持下拉菜单选择）、发布时间等，可查看产业链最新岗位列表信息，包括岗位名称、职位类型、职位描述、工作所在省/市/区及详细地址，招聘人数、发布时间、薪资待遇、学历要求、经验要求、招聘企业名称、行业领域等，支持按岗位名称进行检索查询。
59		5.产业链新闻库：系统支持以聚合分类的资讯流形式，汇聚并呈现产业政策、技术、市场等前沿动态，包括发文单位、发布时间、主题等、可查看动态原文链接地址，可通过AI自动生成摘要信息，支持按内容进行检索，方便用户便捷获取产业情报，支撑教学内容更新与科研方向研判。
60		十、AI生成报告
61		系统支持自定义生成相关报告(依据平台数据自定义生成相关报告)，如以下内容：
62		1.专业人才需求分析报告 系统支持根据区域省份、学校、专业、年份等进行AI分析，自动生成专业人才需求分析报告，报告支持自动生成三级目录，支持图文并茂呈现报告内容，内容包括如下： 1）全国该专业岗位需求分析：岗们需求规模与结构：重点岗位需求总量、重点岗位分类统计；全国薪资标准：薪资区间分布、各类岗位薪资水平对比；全国招聘企业画像：招聘企业性质分布、招聘企业行业分布、优质企业类型统计； 2）省份该专业岗位需求分析：省份岗位需求规模与结构：岗位需求总量、重点岗位分类统计；省份薪资标准：薪资区间分布、各类岗位薪资水平对比；省份招聘企业画像：招聘企业性质分布、招聘企业行业分布、优质企业类型统计； 3）本校该专业毕业生就业状况分析：本校就业规模与流向结构：毕业生供给规模与去向、就业岗位分类统计；本校薪资水平:薪资区间分布、各类岗位薪资水平对比；本校就业企业画像：就业单位性质分布、就业流向行业分布、优质企业类型统计； 4）校地供需差异对比：岗位供需对比：岗位供需规模对比、岗位供需结构对比；薪资水平对比：总体薪资与结构对比、分岗位薪资水平对比；就业去向对比：企业性质结构对比、行业流向分布对比、优质企业类型对比等；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63		2.就业质量报告 系统支持根据当前学校毕业生的数据，如毕业年份、毕业学校、重点区域等进行AI分析，自动生成就业质量报告，报告支持自动生成三级目录，支持图文并茂呈现报告内容，内容包括如下： 1）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毕业生规模与结构：总体规模与性别结构、民族结构、学院结构、生源地结构；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总体毕业生去向落实、各分院毕业生去向落实率、各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率、暂未落实群体情况； 2）毕业生流向情况：地区流向情况：就业地域分布、省内就业城市分布、重点区域流向、就业地和生源地对比分布统计、跨省就业流向分析；行业流向情况：就业行业流向、各分院行业流向； 3）毕业生就业质量分析：企业背景分析：企业规模分布、企业性质分布、企业质量分析、企业风险统计、企业合作年限统计；就业薪酬分析：就业薪酬分析、各分院薪酬分析；专业对口率分析：各院系专业对口率、各院系就业岗位类型分布；留岗率分析：各院系专业留岗率分析、实习/就业贯通性分析； 4）满意度分析：企业对学生评价、学生对企业评价、企业评价红黑榜； 5）总结分析：毕业生整体就业情况、就业流向特征、就业质量指标、满意度情况、突出专业情况等；
64		3.区域产业分析报告 系统支持根据指定的区域进行AI分析，自动生成区域产业分析报告，报告支持自动生成三级目录，支持图文并茂呈现报告内容，内容包含： 1）研究背景分析：该区域在国家战略中定位和作用、该区域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当前发展机遇和政策环境、发展挑战和关键问题； 2）研究基本情况：研究目的与问题、研究方法、主要研究内容与发现、主要结论与建议； 3）区域概况：地理位置与行政区划、人口/民族与社会经济基础、自然资禀赋、区域战略定位、主要城市与经济区域分布； 4）区域主导产业分析：主导产业界定与分类、核心支柱产业分析、创新驱动产业分析、资源转化分析、特色优势产业分析、潜力增长产业分析； 5）产业结构分析：三次产业结构概况、产业内部结构、重点区域产业布局、产业结构特征与存在问题； 6）专业人才供需分析：重点产业人才需求结构、人才供给现状、人才缺口与瓶颈、人才政策与引进机制、人才发展建议； 7）区域产业竞争力分析：优势突出方面分析、不足之处分析、面临机遇分析、面临挑战分析、SWOT分析等； 结论与建议：研究总结、发展优势与潜力总结、存在的主要问题归纳、对政府、企业、教育等主体的建议、区域产业分析结论、区域产业发展建议等；
65		十一、画像分析（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66		一、企业画像： 系统对接全国工商企业信息，可查看企业当前存续状态，企业标签、整体评分等，支持按企业名称或产业链进行模糊检索查询相关企业，支持多条件筛选查询相关信息，包括按行业分类、省份地区、企业资质（包括产教融合性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上市企业、科技企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更多筛选（包括招收实习生规模、合作学校数量、企业评分、成立年限等）等进行筛选查询相关企业，可查看企业详情信息，包括如下：

67		1.企业信息：包括工商信息、同行分析、实习数据、考察报告等，其中： 工商信息：支持对接全国工商企业信息，包括企业名称、曾用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企业类型、单位性质、所属行业、注册资本、参保人数、成立时间、登记机关、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 同行分析：支持可视化呈现公司规模、进入市场时期、实习薪酬等数据分析，其中公司规模包括：企业规模划定（支持根据企业人数生成对应的规模类型，包括小型企业/中型企业/中大型企业/大型企业）及不同规模的企业数量；进入市该时期：呈现该企业在全国和本省的分析情况，包括所属行业、同行企业数量、支持根据成立时间生成对应企业阶段类型（初创型/成长型/稳定型/成熟型）以及与同行企业对比分析，支持自动生成全国和全省同行企业成立时间占比分析； 实习薪酬：呈现该企业在全国和本省的实习薪酬分析情况，包括所属行业、同行企业数量，该企业平均薪酬、与同行薪酬对比情况； 实习数据：可视化呈现该企业历年接纳实习生人数和历年合作学校数，系统支持根据接受实习生总人数、历年合作学校数、连续接受实习生人数、历年人均实习时长、历史实习生企业变更率、历史实习转就业率等多维度分析判断得出该企业接纳实习生的能力；支持根据入选学校实践单位数、被实习考察评估次数、被学校实习考察数、被学校纳入黑名单数、历史被举报次数等多维度分析判断得出该企业的校企合作能力。 考察报告：可查询其它学校分享的该企业考察报告；
68		2.合作院校：系统呈现与该企业合作院校排名及对应实习人数，包括接纳实习生总人数、合作学校总数、失信举报人数、入选实践基地次数、可视化呈现历年接收实习生人数、历年合作学校数、历史实习平均月数、上年度实习平均月数、历史最大和最小实习月数、历史实习转就业率、上年度实习转就业率、历史巡防人次、同城和同省实习比例、历史巡防学校数、历史实习企业变更率、上年度实习企业变更率、历史入选学校实践基地数、实习考察统计等；
69		3) 实习学生：可查看在本企业实习的学生脱敏数据，包括学校名称、实习学年、姓名、性别、年级、专业、岗位名称、专业匹配度、实习薪酬、企业老师、企业老师电话、实习时长等，支持按学校、年级、姓名筛选查询，支持表格导出相关数据；
70		4) 招聘信息：支持查看该企业当前发布的招聘信息，包括发布日期、招聘职位、薪资、学历要求、经验要求、办公地点等，支持按时间段、省份、岗位名称筛选查询；
71		5) 企业评价：系统可根据学生实习评价信息自动生成该企业评价得分、满意度及所在行业公司排名占比，支持查看脱敏后各学生评价详情信息，包括公司福利标签、学生名称、学号、实习岗位、学校、专业、评价等级、评价内容、评价时间等。
72		6) 企业风险：支持对接全国工商企业法律风险信息，可查看该企业包括失信信息、法院判决信息、行政处罚、开庭公告、法院公告等信息；
73		二、系统支持根据以上企业资本实力、企业薪酬、企业风险、实习统计、评价反馈等数据多维度评价体系自动生成该企业评估雷达图及对应评分，得出企业风险评估等级结论（高/中/低/无等级）帮助用户全面了解评估该企业合规性，降低合作企业安全风险。
74		十二、自定义审批

75		1.审批中心 为用户提供审批流程列表工作台，支持按待办/已办/抄送我/已发起等状态分类查看，支持按审批编号、审批状态（审批中/已通过/已终止/已撤销）、提交人、起止时间等进行检索查询审批情况，支持在线审批、终止、抄送、退回、再次提交等审批操作，审核时支持编辑提交审批意见。可查看审批节点名称、审批人、审批结果、审批意见、审批时间等流程日志。
76		2.审批管理 系统支持自定义表单和自定义流程设计，支持按业务流程创建分组，包括分组名称和排序，可自定义创建不同业务的审批流程，支持在线编辑/查看数据/复制/禁用/删除该业务流程等操作，系统支持按基础信息→表单设计→流程设计→更多设置等先后顺序配置业务审批流程。
77		1) 基础信息：包括图标、名称、说明、分组（支持下拉菜单选择已创建的分组）、可提交对象（支持下拉菜单选择全员/均不可提交/指定人员、角色和组织/获得链接的人可提交等）；

78	2) 表单设计：支持自定义表单设计，可通过点击或拖拽的方式调用组件库添加控件，类型包括文本、数值、选项、日期、其他等类型控件，其中：文本：支持添加单行文本或多行文本等控件，可自定义文本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默认值设置、字段校验设置等，支持表单字段校验，提供表单提交校验，在添加、编辑、删除单条数据或多条数据时触发数据提交校验，支持显隐设置，当符合相应条件时触发显示该控件；数值：支持添加数字或金额等控件，数字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单位、输入范围、字段校验设置等；金额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设置金额范围、金额显示格式等，支持逻辑运算，可自动将输入的数字与金额内容进行逻辑运算，支持显隐设置，当符合相应条件时触发显示该控件；选项：支持添加单选框或多选框控件，单选框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选项模板设置（可调用行业类别、企业性质或不使用模板）、可设置添加或删除选项、默认值设置、字段校验设置等；多选框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可设置添加或删除选项、默认值设置等。支持显隐设置，当符合相应条件时触发显示该控件；日期：支持添加日期或日期区间控件，日期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日期格式、提交人可选日期、默认值设置等；日期区间控件可自定义标题、日期区间名称、时长、字段名称、默认提示、日期格式、提交人可选日期、默认值设置等，支持显隐设置，当符合相应条件时触发显示该控件；其他：支持添加图片/视频、附件、电话、地址、部门、联系人、单位选择、专业选择、职位类别、自定义标签、关联表单、流水号等控件，图片/视频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支持添加图片或视频设置；附件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等；电话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类型（支持设置电话格式）；地址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可设置是否填写详细地址；部门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可设置单选、多选、是否部门负责人、字段校验设置等；联系人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可设置单选、多选、设置默认值；单位选择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可设置单选、多选、设置默认值、字段校验设置等；职位类别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等；自定义标签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默认提示等；关联表单控件支持数据联动，可通过字段配置引用其他表单数据，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配置可选范围（支持下拉菜单选择审批业务类型及对应业务的展示字段）、可设置是否仅关联审批通过的单据，配置可选范围后、可外显被关联审批中的字段；流水号控件可自定义标题、字段名称，可设置流水号生成规则（支持根据固定字符、提交日期、自增序号规则进行设置）、字段校验设置等；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	---

79		3) 流程设计：支持自定义流程设计，可设置表单的提交角色，包括全员可提交、均不可提交、指定人员/角色/组织（支持根据部门组织架构和角色权限进行选择特定人员）、获得链接的人可以提交等角色，支持灵活添加审批节点、抄送节点、专家审批节点、条件分支等设计不同的业务审批流程，其中：审批节点：可设置审批类型（人工审批/自动通过/自动拒绝等可供选择），支持根据部门组织架构和角色权限添加审批人员），可设置多人审批时采用的审批方式，包括会签（需所有审批人同意）与或签（一名审批人同意即可）等方式；抄送节点：可设置抄送人，支持根据学校部门组织架构和角色权限添加抄送人员；专家评审节点：可灵活配置专家评审节点，支持根据部门组织架构和角色权限添加评审专家，可配置评分维度，包括维度名称、描述、分值等，可设置得分计算逻辑与规则，包括按算数平均分和去掉最高和最低分求平均的得分计算逻辑，可设置是否开启合格分数通过，设置合格分数后，如计算最终得分低于此分值将自动终止流程。条件分支：可灵活添加条件分支并设置条件流转审批流程，支持设置和添加条件组，可设置条件优先级，只有当满足该条件时进入当前分支。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80		4) 更多设置：可配置提交人权限，如是否允许撤销审批中的申请；提醒推送，如是否通过邮件提醒；数据权限，包括是否允许删除审批数据、是否允许导出审批数据、是否允许导入审批数据、是否显示发起申请按钮；字段权限，支持根据业务字段选择可读和检索权限；3.导入/导出记录：支持生成下载各业务流程审批表单，支持下载各业务流程导入记录表，可下载导出失败记录表明细。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81		十三、合作办学
82		1.产业学院概况 产业学院概况是产教融合产业学院建设情况的可视化数据看板，支持按年份和主办单位筛选数据，通过顶部数据卡片直观展示产业学院数量、合作企业数量、培养学生人数、实习人数、就业人数及留岗人数等核心指标；搭配办学场所学段统计图、投入仪器设备值、产学研合作趋势分析等图表，以及合作单位数据、产业学院数据列表，全面呈现产业学院的办学场所分布、设备投入、合作趋势、企业信息及各产业学院的主办单位、依托学院、面向产业、运营状态与培养人数等情况，为管理者提供产业学院建设与发展的整体概览和数据支撑。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83		2.现代产业学院 现代产业学院模块是院校产业学院建设的全流程管控模块，列表支持通过产业学院名称、主办单位、依托学院、合作单位、成立日期、运营状态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检索，提供新增、编辑、删除及查看详情功能，清晰展示各产业学院的基本信息与运营状态；点击进入具体产业学院详情页面后，可查看订单班数量、培养学生数、实习人数、就业人数、留岗人数及设备投入等核心数据，同时支持查看订单班列表、企业设备投入、培养学生名单、实习/就业/留岗学生名单，并提供学生信息检索功能，右侧还集中呈现学院基本信息、合作协议信息与简介，帮助院校全面掌握各产业学院的建设运营情况、人才培养成效与校企合作细节。 （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
84		3.开放型区域实践中心 开放型区域实践中心模块是校企合作实训实践平台的审批与信息管理模块，支持通过实训中心名称、类型、地址等条件快速检索目标中心，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等功能，列表可清晰呈现实践中心名称、类型、地址、服务产业领域、建设与共建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建设投资、占地面积、设备总值及实训工位等关键信息。
85		4.实践中心培训项目 实践中心培训项目模块是校企合作培训项目的审批与信息管理模块，支持通过培训项目名称、项目来源、依托专业、面向职业岗位、所属产业、实践中心、学校、合作企业及项目负责人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检索目标项目，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等功能，列表可清晰呈现培训项目名称、项目介绍、来源、依托专业、面向岗位与产业、所属实践中心、学校、合作企业、负责人及培训团队教师数等关键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实践中心培训项目的建设审批流程，推动面向产业需求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有序开展与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工作落地。
86		5.订单班管理：（1）订单班列表概览：统筹展示全校所有订单班的基本信息及核心统计数据。列表字段包括订单班名称、班级类型（包括学徒制、订单班）、合作企业、依托二级学院、招生年份、学生人数。支持按订单班名称、合作企业、状态筛选。支持导出订单班清单。（2）订单班分析：聚合订单班相关合作数据，关联已有班级后自动读取学生姓名、学号、专业，支持搜索导出，数据与班级系统同步；自动读取双师档案库中关联本订单班的授课任务（课程名称、导师、时间、课时、摘要），支持导出；自动读取就业记录，统计留岗率、平均起薪、对口率，并展示留岗学生明细，支持导出报表。
87		十四、合作育人
88		1.共建专业 支持通过专业名称、专业层次、是否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等条件快速筛选相关专业，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删除、查看详情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专业名称、层次、联合培养状态、所属学校与学院、共建单位及人才培养方案等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校企共建专业的建设情况与审批流程。
89		2.共建教材 支持通过教材名称、ISBN号、教材来源等条件快速检索目标教材，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查看详情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教材名称、ISBN号、来源、出版单位、出版日期、主要作者、所属学校与学院、企业参编人员及所属企业等关键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校企联合编写教材的建设与审批流程。

90		3.共建课程 支持通过课程名称、课程类型、共建单位等条件快速检索目标课程，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查看详情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课程名称、课程类型、共建单位、依托专业、所属学校、师资队伍、知识领域及是否为国家级课程等关键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校企共建课程的建设与审批流程，推动产教融合教学资源的协同开发与课程质量提升。
91		4.共建基地 支持通过实训基地名称、学校名称、所在学院等条件快速检索目标基地，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查看详情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实训基地名称、所属学校与学院、共建单位、工位数及覆盖学生数等关键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校企共建实训基地的建设与审批流程，推动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平台的搭建与资源配置优化。
92		5.贯通培养 支持通过毕业院校、学号、姓名等条件快速检索目标学生，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查看详情等功能，列表清晰展示学生的毕业院校、学号、姓名、专业、班级、贯通培养类型、所属分院及录取学校等关键信息，帮助院校规范管理贯通培养项目的学生信息与审批流程，保障贯通培养人才培养路径的有序推进与学生学籍信息的精准管理。
93		十五、合作就业 提供全景式就业数据驾驶舱，支持多维度可视化分析。系统可统计各院系就业人数、就业率、就业企业数及留岗率，计算岗位供需比与就业平均起薪。通过就业流向地图、行业分布、职位分布及单位性质分布图表，直观展示就业去向；支持分析男女比例、企业规模分布及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同时，深度挖掘求职意向（行业、城市、薪资）与实际数据的吻合度，统计就业满意度、用人单位满意度及未就业原因，全方位监控就业质量与人才培养适配度。
94		十六、合作发展
95		1.学术论文 学术论文模块是院校学术成果的集中管理模块，支持通过论文名称、作者、所属单位、刊物级别、项目来源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检索，同时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和查看详情的功能，列表中清晰呈现了论文名称、第一作者、发表时间、刊载刊物、所有作者、论文类型、刊物级别、所属学科、项目来源及署名单位等完整信息，方便院校对各类期刊、会议论文进行统一登记、审核与归档，全面掌握教师及科研团队的学术产出情况，为科研成果统计、学科评估和产教融合项目追踪提供高效支撑。
96		2.成果获奖 成果获奖模块是院校各类科研与教学成果奖励的集中管理模块，支持按成果名称、获奖级别、所属单位、获奖日期及项目来源等条件快速检索，同时提供发起申请、导入导出、批量删除和查看详情的功能，列表清晰呈现了奖项名称、成果名称、获奖类型、级别、所属单位、日期、完成人、发证机关、成果形式、合作类型、学科分类及项目来源等完整信息，方便院校对科技奖励、教学成果奖、创新创业奖等各类成果进行统一登记、审核与归档，全面掌握师生团队的获奖情况。
97		3.学术著作 平台可对教材、专著、译著等学术出版成果进行统一管理，支持通过著作名称、类别、作者、学科及项目来源等条件快速检索，同时提供成果申报、批量导入导出、删除和查看详情的功能，列表清晰呈现著作名称、类别、出版单位、作者、出版时间、所属单位、出版社级别、所属学科及署名单位等完整信息，方便院校对各类出版成果进行集中登记、审核与归档，全面掌握教师的学术出版产出情况，为科研成果统计、学科评估和产教融合项目追踪提供高效支撑。

98		4.软件著作权 平台可对软件类知识产权成果进行全周期管理，支持按著作权名称、完成人、证书号等条件快速检索，也可直接发起申报、批量导入导出或查看详情。系统会完整记录每一项著作权的登记号、发布日期、完成人、所属单位、权利类型等信息，让院校对自主或合作开发的软件成果一目了然，既方便知识产权的规范登记与保护，也为科研成果统计和产教融合项目的成果管理提供了清晰依据。
99		5.专利 平台可对各类专利成果进行统一登记、管理与追踪，支持按申请号、授权时间、专利名称、发明人及所属单位等条件快速检索，也可直接发起申报、批量导入导出或查看详情。系统会完整记录每一项专利的核心信息，方便院校对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等专利进行集中管理，清晰掌握师生团队的知识产权产出情况，为专利维护、成果转化、科研统计和学科评估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100		十七、数据采集 支持自定义评价指标，根据产教融合平台建设的字段，对标教育部数据基座字段，完成相关数据收集上报功能， 其中包含实习基础数据、实习保险购买情况、实习违规情况、实习报告、产学合作数据、 教师企业兼职/实践、学生画像数据、学生技能证书数据。
101		十八、基础资料管理
102		1.院系/部门管理 院系/部门管理模块是平台组织架构的基础管理中心，支持按部门类型、名称、状态多维度快速检索，提供新增部门、批量导入导出、批量删除等功能，列表以树状层级清晰展示教学院系、行政部门及下设教学专业的代码、名称、类型、管理员和排序信息，同时支持对部门进行编辑、人员管理和删除操作，方便管理员维护院校完整的组织与教学架构，为用户权限分配、数据统计和业务流程管理提供清晰的组织基础。
103		2.部门人员管理 部门人员管理模块是平台用户权限与组织管理的核心模块，左侧以树状结构展示院校院系、专业及行政部门的完整架构，支持快速定位部门；上方可按用户账号、昵称、手机号、状态及创建时间多维度检索用户，列表清晰呈现用户头像、昵称、账号、所属院系/部门、角色、手机号及创建时间，同时提供新增、导入导出、编辑、停用和删除等操作，方便管理员统一维护各部门用户信息，实现精准的人员权限分配与组织管理。
104		3.学生简历管理 学生简历管理模块是院校学生信息与成长档案的管理模块，支持按年级、院系、专业、班级和学生姓名多维度快速检索，界面分为基本信息与教育/工作经历两大板块，可全面展示学生的个人资料、学习经历与实践背景，方便管理员批量维护学生信息，为校企合作、就业推荐和人才培养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105		4.学生信息管理 学生信息管理模块是院校学生基础数据的统一管理平台，支持按年级、院系、专业、班级、手机号、学号、姓名、层次、学制和学籍状态等多维度条件快速检索，同时提供新增学生、批量导入导出资料、批量删除及单条修改、删除等操作。列表中完整呈现了学生的姓名、学号、性别、年级、院系、专业、班级、层次、学制、联系方式、学籍状态、生源地、家庭地址、身份证号、国籍、入学日期、入学日期、电子邮箱和政治面貌等详细信息，方便管理员高效维护学生基础数据，为教学管理、学籍统计、校企合作和就业服务提供准确、规范的数据支撑。

106		5.学生实习信息 学生实习信息管理模块是院校统筹管理学生校外实践的核心模块，支持按年级、企业名称、院系、专业、班级、学生姓名/学号及实习时间多维度检索实习记录，提供新增、导入导出、批量删除及单条编辑、查看详情和删除等操作；列表完整呈现了学生所属院校、学号、姓名、院系、专业、实习企业及信用代码、企业规模、地址、性质、行业等关键信息，编辑页面可维护学校、学生、企业信息、岗位详情、实习时间、薪酬及工作内容等全流程数据，方便院校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动态跟踪、规范管理与统计分析。
107		6.学生就业信息 学生就业信息管理模块支持按年级、企业名称、院系、专业、班级、学生姓名/学号、就业时间及专业匹配度多维度检索就业记录，提供新增、导入导出、批量删除及单条查看详情、修改和删除等操作；列表清晰呈现学生所属院校、学号、姓名、院系、专业、就业类别、企业信息等关键数据，就业详情页则完整展示学生个人信息、就业基本信息、企业与岗位详情，方便院校对毕业生就业情况进行动态管理、精准统计与质量评估。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资信证明在有效期内，2026年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响应文件须附复印件）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缴纳证明材料，响应文件须附复印件）；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缴纳证明材料，响应文件须附复印件）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① 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②信用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示信息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③供应商须提供上述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

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	根据供应商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及相应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针对本模块供应商如已有相应模块提供模块截图，没有模块的提供模块系统架构图或业务流程图或模块结构图或页面布局线框示意图等相关佐证材料）内容共计18项，每项1分，满分18分。提供截图等佐证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是未提供认定为负偏离，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18.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总体技术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总体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提供方案得基础分9 分。额外加分标准：方案深入业务需求（覆盖系统架构设计、关键技术设计、系统安全设计、用户界面设计等内容）架构设计合理、前瞻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3 分；方案较为到位、内容较完整，能够较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2分；方案基本到位，能基本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1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提供方案得基础分7分。额外加分标准：在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安排、系统测试方案、质量保障方案、交付保障组织方案等方面，内容详实完整，能够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3分；方案较为到位、内容较完整，能够较好满足项目要求，得2分；方案基本到位、内容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存在少量缺漏，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人员组织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人员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提供方案得基础分6分。额外加分标准：方案在总体服务人员架构、人员分工设计、实际对接方案等方面的内容，详实完整，能够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3分；方案较为到位、内容较完整，能够较好满足项目要求，得2分；方案基本到位、内容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存在少量缺漏，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提供方案得基础分5分。额外加分标准：方案在售后服务内容、服务人员配置、服务方式、应急保障措施等方面，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内容较完整、与项目需求相对吻合、思路基本清晰、层次较细化，有明确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与项目需求基本吻合、思路基本清晰、层次基本细化，有阐述内容但存有缺漏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人员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提供方案得基础分5分。额外加分标准：提供方案中培训内容、培训方法、培训计划、培训流程等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内容较完整、与项目需求相对吻合、思路基本清晰、层次较细化，有明确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与项目需求基本吻合、思路基本清晰、层次基本细化，有阐述内容但存有缺漏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风险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风险管理方案进行评审，提供方案得基础分2分。 额外加分标准：方案对项目的风险管理计划、风险识别、风险控制、风险应对措施全面深入、内容详实完整，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3分；方案较为到位、内容较完整能够较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2分；方案基本到位，能基本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1分；内容较差只得基础分；未提供不得分。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业绩	1、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软件开发类的建设案例，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本项满分6分。2、供应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软件开发类项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案例，三级及以上备案案例得4分，二级备案案例得2分，其他不得分;或供应商承诺平台开发完成后测评达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得4分，达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二级得2分，不承诺不得分。本项满分4分。(投标文件中提供《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备案案例材料扫描件或承诺书扫描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为本项目实施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负责人	供应商为本项目实施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2.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团队成员	供应商为本项目实施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每提供1名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软件评测师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评审依据:以上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6.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 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 _____

(三)服务地点: 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 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 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数智化服务平台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